

臺北市立南門國中113學年度第1學期七年級補行評量時程表

※ 測驗日期、科目、範圍、地點

日期	科目	測驗形式	測驗範圍	測驗地點
114年2月12日(三)08:00—08:30	健康教育	統一補考 (紙筆或 實作測驗)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仁愛樓二樓 教務處
	體育		期末筆試題目為題庫	
114年2月18日(二)12:45—13:15	資訊科技		課堂測驗題目為題庫	忠孝樓三樓 資科教室(一)
114年2月21日(五)16:15—16:45	國文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仁愛樓四樓 音樂教室 一～三
114年2月24日(一)16:15—16:45	英語		英語習作中的文意字彙單字 全部	
114年2月25日(二)16:15—16:45	數學		以該冊習作各章綜合練習題 目為主	
114年2月26日(三)16:15—16:45	生物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114年2月27日(四)16:15—16:45	公民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	歷史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	地理		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	
不統一補考， 於114/2/20前 繳交作業給 原班任課教師	視覺藝術	不統一補考， 於114/2/20前 繳交作業給 原班任課教師	A4自創作品-不限媒材主題	不統一補考， 於114/2/20前 繳交作業給 原班任課教師
	表演藝術		課程省思與檢討，1000字以 內，標楷體12號字。	
	音樂		音樂報告一篇-600字稿紙手 寫(主題自訂，內容需與音 樂有關)	
	輔導		補交學習單	
	童軍		補交學習單	
	家政		補交學習單	
	生活科技		補交未完成作業	
	本土語文		補交未完成作業	
	彈性課程		補交未完成作業	

※ 學生必須穿著制服或運動服並攜帶學生證、2B鉛筆、橡皮擦準時應考，請依規定時間參與補考，逾時未到者，視同棄權不再補考。

※ 補考成績及格該科成績一律以60分計算，補考仍不及格者，該科成績就補考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。